

食環署就涉及非法售賣冰鮮雞的相關資料
(二〇二〇至二〇二二年)

年份	投訴數目				檢控 個案 數目 (註2)	被定罪 個案數 目 (註2)	判罰
	(a)	(b)	(c)	(d)			
	涉及無 牌販賣 (註1)	涉及使用 貨車在道 路旁以 「快閃」 方式銷售	涉及在 沒有冷 藏設備 的處所 售賣	涉及新 鮮糧食 店/食環 署街市 攤檔			
2020	11	1	2	0	3	3	其中一宗被判監禁三天，另外兩宗被判罰300元
2021	4	5	5	0	3	3	被判罰200至1,000元不等
2022	8	4	10	0	5	5	被判罰400至2,000元不等，而其中一宗個案正待審訊
總計	23	10	17	0	11	11	

- 註：
- (1) 不包括(b)涉及使用貨車在道路旁以「快閃」方式銷售的個案數目。
 - (2) 食環署提出檢控的個案包括跟進投訴及其他執法行動的個案，例如無牌經營新鮮糧食店、未獲書面准許而售賣限制出售的食物、無牌販賣等；視乎實際情況，一宗個案可包括數項控罪。